

中国证监会公布2025年执法情况综述

全年查办资本市场违法违规案件701起

法眼财经

本报记者 李立娟

全年查办违法违规案件701起。其中,信息披露违法案件200起,中介机构违法案件77起,内幕交易案件218起,操纵市场案件85起,私募基金违法案件26起,从业人员违法违规案件51起。

近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布《2025年中国证监会执法情况综述》(以下简称《综述》)。《综述》显示,2025年,证监会依法从严打击证券期货违法活动,坚持全链条惩处,强化“行刑民”立体追责,坚决做到“长牙带刺”,有棱有角,切实维护市场交易秩序,有力有效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护航资本市场防风险、强监管、促高质量发展。

《综述》披露,下一步,证监会将紧扣防风险、强监管、促高质量发展工作主线,依法从严打击违法违规行为,着力提升监管执法能力和水平,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以高质量执法护航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

严惩欺诈骗假

上市公司欺诈骗假是侵蚀资本市场根基的“毒瘤”,严重危害市场生态,始终是执法的重中之重。

2025年,证监会开展打击上市公司财务造假专项行动,全年查办财务造假案件97起,处罚65家上市公司,392名责任人,合计罚款30亿元。对东方财富融资融券造假,罚款2.73亿元;对高鸿股份开展无商业实质的“空转”“走单”造假行为,罚款1.69亿元。坚持“退市不免责”,全年查处43家退市公司违法违规,对31家公司合计罚款15亿元;16家上市公司因严重造假而退市。对已退市公司元成股份财务造假等违法行为,罚款7900余万元。

除了“清毒”,证监会在严惩欺诈骗假,筑牢市场基石方面同样做到了“惩首恶”“打帮凶”“遏苗头”。控股股东、实控人是上市公司的“关键少数”,不得超越股东权利干预上市公司决策,但个别主体无视

核心阅读

2025年,证监会依法从严打击证券期货违法活动,坚持全链条惩处,强化“行刑民”立体追责,坚决做到“长牙带刺”,有棱有角,切实维护市场交易秩序,有力有效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护航资本市场防风险、强监管、促高质量发展。



上市公司公众属性,滥用控制地位谋私利或操控公司实施违法行为。2025年,证监会严格查处“关键少数”滥用优势地位、“掏空”占用上市公司超亿元案件32起,依法从“双罚”“并罚”。

第三方配合是上市公司财务造假的重要“土壤”,必须一体打击,坚决破除造假“生态圈”。2025年,证监会加快建设第三方配合造假监测预警机制,强化监管执法信息串并,坚持一追到底,不留“漏网之鱼”。严查严处配合紫晶存储造假的上市公司证通电子、朗源股份,合计罚款1970万元,并对责任人市场禁入。首次认定配合造假第三方为共同违法,对越博动力和高鸿股份两起案件的配合造假方以共犯方式直接处罚。对1家协助造假企业的IPO申请不予受理。

“真实、准确、完整是信息披露的基本原则”,《综

述》指出,“蹭热点”“炒概念”等违法行为,严重误导投资者,破坏市场健康稳定发展。2025年,证监会紧盯该类苗头性、趋势性违法,快速反应,果断出击,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对天普股份等重大遗漏行为露头就打,火速立案,回应关切;快查快罚向日葵、英集芯、亚辉龙、容百科技、双良节能等公司模糊、夸大信息等误导投资者的违法行为,及时立规矩,明导向。

维护市场秩序

2025年,证监会在严打违法交易,维护市场秩序方面,取得的成效可圈可点。

严惩操纵市场。操纵市场行为严重扰乱市场公平公正交易秩序,损害投资者权益,非法牟取暴利。2025年,证监会根据市场形势变化及违法行为演变,不断优化线索筛查发现机制,严查重罚恶性操纵案件,查处操纵市场获利超亿元案件19起。对余某控制大量账户连续买卖,对倒交易的操纵市场行为罚没10亿元;对何某某“涨停板”式操纵行为罚没2.84亿元;对彭某某开发使用程序化交易工具,通过连续买卖,虚假申报撤单的操纵行为罚没4亿元。

狠打内幕交易。内幕交易是违法者偷看底牌的“不公平游戏”,严重损害普通投资者的公平交易权。2025年,证监会组织开展打击并购重组领域内幕交易专项行动,查处案件68起,着力构建规范有序的市场生态。查实某上市公司时任董事长陈某先后两次泄露内幕信息,导致信息向多层次传播的违法“串案”,对相关责任人合计罚没9400余万元;对蒋某某等多人实施内幕交易的“窝案”,拟合计罚没超5亿元;对某投资公司实控人徐某某等多人利用内幕信息,跨境、跨市场实施违法交易的行为,合计罚没3200余万元。

整治“股市黑嘴”。资本市场具有很强的信息敏感性,虚假信息扰乱信息传播秩序,影响市场稳定运行,打击编造传播虚假信息一直是证监会执法的重点。2025年,证监会严厉打击编造股市“小作文”等违法性违法,查处相关案件19起,对“网络大V”金某某“抢帽子”操纵32只股票的违法行为,罚没8300余万元并市场禁入;及时处置某“财经大V”利用AI编造资本市场虚假信息、自媒体账号炒作上市公司和金融机构不实

信息等违法行为。

严管市场机构

根据《综述》,2025年证监会分别在紧盯中介机构失守失职,重罚私募基金违法违规以及严打从业人员背信弃义三个维度发力,以达到严管市场机构、倒逼归位尽责的效果。

部分中介机构审计,尽职调查“走过场”,个别机构甚至“同流合污”配合造假,严重背离独立、客观、专业立场。2025年,证监会坚持严监严管,对66家各类中介机构作出行政处罚,共计罚没602亿元,对严重违法的,坚决暂停或禁止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督促“各司其职,各尽其责”。对配合造假的审计机构永拓所永久禁业,签字会计师终身市场禁入,并合计罚没7500余万元;对保荐机构一创投行,独立财务顾问东海证券,律所竟天公诚等机构未勤勉尽责行为依法给予严惩。

部分私募基金突破法律红线,违规募集,侵占挪用,利益输送等,严重侵害投资者权益,影响行业规范发展。2025年,证监会严查重处私募基金违法违规行为,清除“害群之马”,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公安机关。对瑞丰达,优策投资等私募基金挪用基金财产,报送虚假信息违法行为,给予顶格处罚,分别注销、撤销管理人登记,合计罚没超7600万元,并对实控人终身市场禁入,坚决立红线,明底线。

对于个别从业人员违背职业操守,信义义务,罔顾合规底线,知法犯法,断送个人职业生涯,破坏行业秩序。2025年,证监会始终坚持严惩从事从行业各类违法行为,资格罚与经济罚并重,持续净化执业生态。对某证券公司中层违规投资交易多只股票行为,罚没1.59亿元并市场禁入。对某证券公司副总利用未公开信息交易,违规买卖股票行为,罚没1.35亿元并市场禁入。

此外,在深化执法协作,夯实综合惩治方面,织密立体追责“法治网”,合力打好惩防“组合拳”以及同题共答筑牢“制度堤坝”。联合司法机关,加强对欺诈骗假、操纵市场等违法的协同打击,多起案件刑事判决落地,民事赔偿到位,有力震慑违法行为,强化与财政、国资、金融监管等部门协作,共同施策,同向发力。

消博会构建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体系

本报记者 丁一 邢东伟 霍小功

第六届中国国际消费品博览会是由商务部与海南省人民政府主办的国家级展会,知识产权保护工作,事关展会品质、营商环境与自贸港国际形象。本届消博会坚持“预防为主、快速处置、协同联动、闭环管理”的原则,全力构建全流程、全方位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以高标准、严举措、实作风为盛会保驾护航。

筑牢屏障 护航消博

知识产权保护是自贸港建设的重要“基础设施”。

中国科学院大学知识产权学院院长马一德表示,自贸港通过“境内关外”的制度安排,实现货物、服务、资金和人才的高效流动,强化知识产权保护有助于稳定市场预期,增强国际投资者信心,防止侵权商品借贸易便利进入市场,维护公平竞争秩序。同时,知识产权制度的有效运行直接关系到自贸港作为“全球公共产品”的制度公信力。

消博会作为国家级消费精品展示与交易平台,是新产品、新技术集中亮相的重要窗口,也是知识产权风险高度集中的场景。

“一方面,企业在消博会上发布新品,若未及时进行专利布局,可能影响新颖性并导致权利丧失;另一方面,展出行为通常被认定为‘许诺销售’,如涉及未经许可使用他人专利、商标或作品,易引发侵权纠纷。”马一德说。

全链条保护不仅有助于维护消博会良好的交易秩序,也为构建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提供重要支撑。马一德介绍,在此背景下,更要推进消博会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事前强化专利申请和合规审查,防止权利流失与侵权发生;事中依托现场投诉机制和行政执法,实现快速识别与处置;事后通过证据保全、行政处理与司法救济衔接,确保权利有效实现。

本届消博会上,国家知识产权局派出专利、商标执法专家驻场指导,并邀请具有涉外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经验,能够利用“区块链”技术快速存证固证的公证机构加入现场工作团队。展会现场引入专利、商标受理团队,参展商可就近申请有关知识产权,就近咨询维权问题。组委会设立知识产权保护及打击“展中”(指长期活跃在各类展会中,通过滥用资质、低价兜售或非法手段扰乱展会秩序的营销团伙或个体)指挥部,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和打击“展中”工作力度,维护良好市场秩序和展会形象,提高“展中”处置效率。

机制创新 快速维权

针对大型展会普遍存在处理时效性强,侵权判定专业性高,权属材料核验难,展前展中衔接等问题,海南省知识产权局建立一体化保护机制,为第六届中国国际消费品博览会织密知识产权保护“防护网”。

在机制建设方面,海南省知识产权局整合专利、商标、地理标志、版权等职能,串联行政与司法保护路径,设立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完成一体化消博会知识产权快速维权工作机制的建立,同时加

强统筹协调,三亚、博整分会场分别由属地市场监管部门建立保护机构,实现展会知识产权保护全覆盖。

在全链条保护方面,实行展前排查、展中指导、展后跟踪全流程管理,在展前组织全省各市县对辖区展品开展知识产权风险排查,在布展接待和展会期间,与属地市场监管部门巡查人员优化投诉和问题线索处理机制,加强线索发现、移送和结果跟踪,对问题线索实行闭环处置。

在提供便利化服务方面,在登录大厅设知识产权服务窗口,现场受理知识产权投诉、纠纷调解,提供商标申请、法律咨询,人工智能问答等服务,为知识产权权利人提供高效便捷服务。

“我们将持续优化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机制,进一步提升服务效能,为消博会打造国际一流知识产权保护环境,助力海南自贸港建设。”海南省知识产权局知识产权保护处处长黄朝武表示。

司法亮剑 协同护权

司法力量的及时介入和有效保障,不仅关乎参展商的切身利益,更直接影响到展会的公信力和区域的法治形象。

海南自由贸易港知识产权法院立案庭庭长苏慧介绍,自贸港知产法院精准对接消博会知识产权保护需求,在展会前主动牵头组织琼海法院、琼山法院,建立服务保障联动机制,推动司法职能向展一线延伸。同时,精心编制《企业防范知识产权经营风险提示》《消博会知识产权保护温馨提示》以及展会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典型案例,帮助展商提升知识产权风险防范意识和应对能力。

展会期间,在主场馆及琼海分会场设立司法服务联络点,组织专业法官团队驻场服务,常态化开展巡回,聚焦全球特色消费、科技消费,免税与高端精品等展区,深入了解展商在专利、商标等方面的法律需求,结合典型案例现场讲解纠纷类型与应对措施,面对面解答法律问题。同时,依托法治护航消博会服务专区和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通过线索移送、联合调处、信息共享等机制,实现行政保护与司法保护无缝衔接。

海南省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充分发挥刑事打击与综合履职效能。近年来,该院持续加大对侵犯商业秘密、销售假冒注册商标企业等犯罪的打击力度,办理了销售假冒茅台酒、侵犯企业商业秘密等一批有影响力的案件,始终保持高压态势。

“在消博会服务保障中,我院指派知识产权检察业务骨干驻点一线,全程参与展会知识产权保护工作会议,确保司法服务与展会需求无缝对接。”海南省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经济犯罪检察部主任闫春蕾介绍说。在“一站式”咨询区,检察干警采取“定点值守+动态巡馆”模式,围绕商标侵权、专利纠纷、商业秘密泄露等风险点,为展商和游客提供“面对面”法律服务。“通过‘即时咨询、及时响应、随时跟进’的全程服务模式,检察机关协同相关单位,搭建起‘咨询+调解+仲裁+宣传’的全链条知识产权保护服务体系。”

司法力量共同织密消博会知识产权“防护网”,为海南自贸港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提供了坚实保障。



近日,乌鲁木齐海关所属库尔勒海关联合新疆库尔勒市第八中学,开展国门生物安全进校园活动。活动现场,库尔勒海关关员通过展示有害生物标本、带领学生参观果园监测设施等多种形式,讲解进出境检验检疫的必要性及外来有害生物入侵的危害,引导青少年树立总体国家安全观,因为海关关员向学生展示生物样本。

本报记者 潘从武 本报通讯员 张颖 摄

北京海关走进高校开展国门生物安全法治宣讲

本报讯 记者徐伟伦 近日,北京海关关员走进清华大学、北京大学,开展“筑牢安全防线,护航科研创新”国门生物安全法治宣讲活动,实现“一揽子送法、跨领域解读、一站式解答”。

据介绍,本次活动是北京海关扎实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的务实举措之一。活动聚焦国门生物安全重点领域,针对高等院校科研群体特殊物品和生物材料进出口需求集中,法规交叉、专业性强等特点,统筹法规、卫生检疫、动植物检疫、邮寄物品监管等领域的业务骨干,将我国国境卫生检疫法、进出境动植物检疫法、生物安全法及相关法规规章“打包”送至校园,让科研人员在校内就能享受到便捷、专业的政策服务,有效提升普法精准度和实效性。

“血液等人体组织、病原微生物等特殊物品进出口须依法依规办理审批手续。”活动现场,北京海关卫

生检疫处赵鲲鹏以《进出境特殊物品卫生检疫监管》为题,系统解读法律法规的具体要求,以及特殊物品风险分级管理、检疫审批、口岸查验及监督管理等方面的规定。

北京海关动植物检疫处张建勋,北京邮局海关夏道飞结合实践中的热点事项,提醒科研人员确因科研需要引进相关生物材料的,需提前了解对应物品的引进政策,按要求到海关办理相应手续,强化科研人员的国门生物安全意识与风险防范意识。

下一步,北京海关将结合地区和行业发展实际,针对高校、科研院所、生物医药企业等不同主体需求,积极探索“一揽子送法”的普法模式,变“多头送法”为“集成服务”,推动普法宣传由“单向灌输”向“按需定制”转变,让群众在每一次政策咨询、每一次通关过程中都能感受到实实在在的便利和温暖。

市场监管总局官网上线《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宣传专栏

本报讯 记者万静 近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在门户网站上线《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宣传专栏。专栏以“集中展示、深度解读、互动推广”为宗旨,全面呈现市场监管部门在优化营商环境、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方面的积极探索与丰硕成果。

专栏紧密围绕国务院重点工作安排,聚焦企业和群众办事高频需求,系统梳理整合政策文件、解读文章、典型案例与地方动态,打造“一站式”信息服务平台。内容布局方面,专栏设置“国务院政策文件”“总局政策文件”“政策解读”“经验做法”“各地动态”五大板块,其中重点突出企业信息变更、企业注销登记、开办餐饮店、企业迁址登记、个体工商户转型为企业等5项

由市场监管部门牵头的“一件事”改革,集中呈现相关领域的创新实践与典型经验。此次上线的宣传专栏,将有力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理念深入人心,经验广泛共享。一方面,为企业群众提供集中、权威的政策查询与解读服务,便于及时了解相关便民举措,提升办事便利度;另一方面,为各地市场监管部门提供经验交流与借鉴渠道,促进改革措施优化完善,在更多领域、更大范围实现“减时间、减环节、减材料、减跑动、减费用”。

市场监管总局将以宣传专栏为载体,持续跟踪政策落地成效,丰富经验案例库,优化用户体验,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从“可办”向“好办、易办、快办”升级,为企业群众提供更优质、高效、便捷的服务。

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

本报记者 刘欣

一江清水东流,两岸绿意绵延,市民漫步休闲,孩童嬉戏玩闹……行走在湖北省宜昌市猗亭区的灯塔广场,一幅“江清岸绿,人水和谐”的生态画卷在眼前徐徐铺展。很难想象,这里曾是粉尘漫天的工业岸线。

“以前附近是码头和工厂,粉尘很多,家里经常不敢开窗,衣服也不敢晾晒在外面,现在修了公园,环境变化十分显著,江水变清,江岸变美,生活品质不断提升。”近日,家住灯塔广场附近的居民陈圆圆欣喜地向记者讲述身边的变化。

这些改变离不开宜昌市近年来开展的长江岸线整治修复项目。该项目起于柏临河入江口,止于猗亭古战场,全长8公里,占地面积118公顷,通过拆除15座码头,腾退35家企业及113户民居,复绿87公顷,从“治山、理水、护岸、复绿、活文、优城”六个方面进行生态修复与景观营造深度融合,形成集生态涵养、文化展示、休闲游憩于一体的城市滨江绿廊。

宜昌市城市园林绿化建设管护中心工作人员周程尧介绍,该项目修复长江岸线8公里,区域人均公共绿地面积从不足10平方米提升至120平方米。这段焕然一新的长江岸线,与城区滨江公园自然衔接,形成了绵延25公里的城市滨江绿廊和景观岸线。

这是宜昌市加强长江生态保护修复的缩影之一。近年来,宜昌市自然资源和城乡建设局深入开展规划编制管控,统筹重大生态保护修复项目实施,加快推进矿山绿色转型发展,美丽宜昌底色更加亮丽。

“作为自然资源部门,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是我们的职责所在,主要在规划、治理、管护三个环节发力。”宜昌市自然资源和城乡建设局二级调研员潘尔龙说。

据潘尔龙介绍,在规划方面,编制《宜昌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2021—2035年)》,部署了水生态系统修复、生物多样性与网络修复、绿色生态修复、矿山生态修复、农业生态修复治理等六大重点任务。同时,在城市规划中融入生态理念,严守“北岸控密度、南岸控高度、滨江控宽度”的宜昌“城建铁律”,开展城市生态廊道等保护范围划定,为城市生态保护和开发建设提供指引。

在治理方面,近年来,宜昌市修复长江干支流两岸10公里范围内历史遗留废弃露天矿山水,历史遗留问题已全部“清零”。2018年12月,宜昌市联合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巴东县、荆州市松滋市申报的“湖北省长江三峡地区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入选国家“十三五”第三批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工程试点,共63个子项目。长江岸线整治修复项目就是其中之一。工程实施后,先后有枝江市金湖湿地生态修复项目,宜昌卷桥河湿地生态保护和修复项目等入选“山水工程”典型案例。

值得注意的是,上述工程创建了“五个一体化”独具特色的长江三峡地区生态保护修复治理格局,即“省市县”一体推进、“规建管”一体把控、“政企社”一体投入、“产学研”一体支撑、“点链面”一体治理。其中,在“点链面”一体治理上,将流域水质达标与生态补偿资金、磷矿开采指标“双挂钩”,建立磷石膏综合利用中后端管控机制,探索出“环保+司法”监管等机制,保一江清水东流。

“在管护方面,主要是落实三大机制。”据潘尔龙介绍,一是责任机制,将相关项目责任压实到县(市、区)、乡镇(街道)及具体责任人。二是法律保障机制,落实《宜昌市城区滨江风貌管理条例》《宜昌市黄柏河流域保护条例》等。三是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在磷矿指标分配中,设置黄柏河生态补偿、绿色矿山、安全生产三类奖励指标,与生产指标挂钩。

其中,《宜昌市城区滨江风貌管理条例》是湖北全省首部风貌管理类地方性法规,以守护“江北山在城中、江南城在山水中、一半山水一半城”这一宜昌特有的整体山水城市风貌格局为核心立法目标,精准界定城区滨江风貌内涵与地域范围,遵循“临江全纳入,山水城一体,近中远关联”的原则,以长江干流为轴线,以城市道路为界线科学划定管理范围,明确涵盖自然山水格局保护、建筑形态引导、天际线优化、市政设施维护、文化展示保护等核心管理内容,为系统性保护宜昌市城区滨江不可复制的自然与空间禀赋,奠定了坚实的法治基础。

良好的生态环境是最公平的公共产品,是最普惠的民生福祉。潘尔龙表示:“我们将牢牢‘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积极拓宽绿水青山向金山银山转化的通道,统筹资源管理与生态保护修复‘一举多得’,实现生态环境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相统一,为美丽中国建设贡献力量。”

宜昌助力工业岸线蝶变滨江绿廊

